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
的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作出的关于2019年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发表意见如下：

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尊重会计师的独立判断，对此表示认可和理解。

2、监事会同意《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督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消除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特此说明。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18日